

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保洁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157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 3 -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 6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9 -
第一章 说明	- 9 -
第二章 招标文件	- 10 -
第三章 投标文件	- 11 -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 14 -
第五章 其他	- 14 -
第六章 开标	- 15 -
第七章 评标	- 16 -
第八章 定标	- 16 -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 16 -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 16 -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 17 -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 18 -
第一章 服务清单	- 18 -
第二章 具体参数需求	- 19 -
第三章 商务需求	- 26 -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 27 -
第一章 资格审查	- 27 -
第二章 评标方法	- 28 -

第三章 评标程序	- 28 -
第四章 评标标准	- 30 -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 34 -
第六章 废标条款	- 35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 37 -
第七部分 附件	- 37 -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 44 -
第二章 格式	- 45 -
一、封面	- 45 -
二、资格证明文件	- 46 -
三、投标函	- 52 -
四、报价文件	- 53 -
五、商务文件	- 55 -
六、技术文件	- 58 -
七、其他	- 59 -
第八部分 告知函	- 60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的委托，就该单位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采购预算 (万元)
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保洁服务项目	3 年	荥阳市京襄路 69 号； 郑州市航海路 86 号； 登封市颖阳镇宋窑村。	555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资金已到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合格投标人应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处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8、本项目只面对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进行采购。

四、付款方式

根据招标文件中的合同付款条款进行支付。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 23 时 59 分，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下载招标文件（格式为 *.ZZZF）。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 CA 公司联系，了解 CA 办理事宜。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8 日 9 时 30 分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ZZTF 格式)须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二）开标及解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 A 区第七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

（三）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四）开标方式：网上开标，操作要求如下：

在开标前半个小时内，所有投标人必须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八、投标有关规定

- 1、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 2、在规定时间内，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则视为投标无效。

九、联系方式

（一）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范晔

电 话：0371-67188329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7018 室

（二）采购人：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联系人：齐艳

电 话：0371-68538811

地 址：郑州市荥阳市京襄路 69 号

十、发布媒体：《河南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之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废标。

条款号	内容
说 明	
1	采购人：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联系人：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电话：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2	集中采购机构：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联系人：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电话：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3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分包情况）：不分包
资格证明文件提供	
7	※1、《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附后）；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附后）； ※3、此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将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至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文件部分，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需加盖 CA 印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中第三章 3.7 条规定。 ※4、采购人在资格审查时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凡被

	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 (截图留档电子版)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解密	
8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使用本单位CA登陆后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上传文件尽量在截止日前1-2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响应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开标及解密地点: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如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10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同投标邀请书一致
1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一致
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2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执行。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物业管理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评 标	
1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4	定标原则: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直接确定 1 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一章 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服务采购项目。

1.2 定义

1. 采购人：采购单位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3 投标人

1. 合格投标人条件

合格投标人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3. 联合投标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集中采购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联合体投标业绩计算, 按照联合投标协议分工认定。

1.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二章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是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和标准。招标文件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投标邀请书；招标项目资料表；投标人须知；采购服务需求；评标说明；合同条款；附件七部分组成。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所做的一切有效的通知、澄清、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答疑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澄清、变更信息，并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网上下载“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集采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

1. 潜在供应商对相关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电话或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向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

2. 潜在供应商可以对已依法获取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函现场递交至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在收到质疑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须做出书面回复。联系方式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第 2、3 项。

第三章 投标文件

3.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4.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3.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封面、资格文件、投标正文（投标函、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其他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否则有可能影响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响应程度。

3.3 投标有效期

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投标将被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但都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3.4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七部分第二章“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报价含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输、保险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

3. 投标人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相应填写开标一览表。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处注明。

4. 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5. 本项目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 and 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 and 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5 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 投标文件编写与装订

1.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按照第七部分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 供应商须提供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ZZTF 格式）。

3. 因投标文件编排混乱、擅自修改投标文件格式、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 如果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有差异，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5.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有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响应将被拒绝。一旦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6. 投标人不得擅自对招标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投标文件在评审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投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中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3.7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可手写

签字扫描加盖单位 CA 印章上传)。

3、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所附证书、证件、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 CA 印章。

4、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时间和地点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要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 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上传。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 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或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第五章 其他

5.1 采购政策说明

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采购标的须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产品涉及此项的应符合相关政策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5.2 部分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

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不良行为记入诚信档案，并根据后

述方法进行处置：

- (1)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供应商资格和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不及时办理变更和注销手续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5) 一年内出现三次及以上明确知道资质条件不满足仍然继续恶意参与招投标，企图蒙混过关的。

2. 诚信档案中不良记录供应商的处置方法

- (1)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有不良行为记录的供应商，在供应商库及诚信档案中进行记录；
- (2)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供应商不良行为公告；
-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申请冻结供应商库中不良行为供应商的用户名，冻结期半年，该供应商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4)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在一至三年内禁止该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对供应商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报相关部门处理；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供应商的违法行为，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第六章 开标

6.1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在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书”确定的时间和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

6.2 开标过程

1. 开标过程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督部门代表可视情况派工作人员现场监督。

2. 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本单位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数字证书对加

密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按照加密投标文件的提交顺序解密后进行开标。

3. 开标时，由主持人负责唱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交货期等主要内容；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3 注意事项

在开标过程中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不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第七章 评标

见第五部分“评标说明”内容。

第八章 定标

本项目的定标原则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第14项规定。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9.1 中标通知书授予

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授予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以书面和电子两种形式授予。

9.2 注意事项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10.1 质疑

1.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集采机构提出质疑。

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

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10.2 投诉

1. 投标人对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质疑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2. 财政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11.1 合同签订时限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11.2 注意事项

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才能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第一章 服务清单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保洁服务项目	3 年	荥阳市京襄路 69 号； 郑州市航海路 86 号； 登封市颖阳镇宋窑村。

第二章 具体参数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校区的保洁、垃圾清运、防疫消杀工作，政府抽调的社区义务劳动工作，对学院对口帮扶村的定期环境整治工作，学校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服务内容	校区目前建成区域，以及对口帮扶村责任区域的保洁、防疫消杀、垃圾清运。
基本服务需求	1. 校区目前建成区域内楼栋内的公共区域；部分室内区域（包括行政楼会议室和办公室，职工宿舍，职工活动室、教师休息室、水房、卫生间、航海路校区门面房和办公用房，含地面、墙面、门窗、楼梯等）和校区室外区域（包括围墙外三包区域，过街天桥）环境保洁、防疫消杀和生活垃圾的清运。 2. 配合招标方完成上级爱国卫生迎检工作，包括资料收集，撰写汇报和参加会议。 3. 承担辖区政府抽调的义务劳动工作和每季度对学院的对口帮扶村（登封市颍阳镇宋窑村）进行一次全面环境整治工作（自行安排工具和耗材以及用工人员交通食宿完成以上工作）。 4、学校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服务范围

主校区	栋数	层数	面积（m ² ）
1#教学实验楼	1	5	约 16496.26
2#教学实验楼	1	5	约 8282.75
3#教学实验楼	1	5	约 6267.69
4#教学实验楼	1	5	约 6267.69
5#教学实验楼	1	5	约 26496.26
6#教学实验楼	1	5	约 8282.75
1#宿舍	1	6	约 13449.35
2#宿舍	1	6	约 13449.35
3#宿舍	1	6	约 13449.35
4#宿舍	1	6	约 13449.35
5#宿舍	1	6	约 13449.35
6#宿舍	1	6	约 13449.35
后勤楼	1	2	约 3000
项目办	1	1	约 2000

航海路校区			门面房和办公用房约 1500 平米
校区室外区域，包括围墙外三包区域	/		室外全部公共区域为责任区域，总面积约 200000 平米，以及辖区政府抽调的义务劳动工作。
生活垃圾清运	/		校区日产垃圾量约 55 立方，要求全年日产日清。
登封市颍阳镇宋窑村			该村面积 7.17 平方公里，下辖 4 个自然村，责任区域总面积约 200000 平米，每季度一次打扫清理全村干道，沟渠、围墙、广场、公厕、化粪池、戏台和露天垃圾堆等；以及 50 户困难户的住宅内外区域和村委办公楼院；清除村内道路旁的杂草灌木和垃圾杂物，清除露天垃圾堆，清运走全部环境整治时产生的垃圾。

二、服务具体需求

（一）总体要求

1、校区目前建成区域内楼栋内的公共区域、部分室内区域和校区室外区域的环境保洁、防疫消杀和生活垃圾的清运。

2、供应商需配合甲方完成上级的爱国卫生迎检工作任务，包括资料收集，撰写汇报和参加会议。

3、供应商承担政府抽调的外派义务劳动工作（主要为辖区无主楼院的整治）；每季度对登封市颍阳镇宋窑村行一次外派全面环境整治。

4、供应商应建立物业标准服务、服务质量管理、服务质量监督等切实可行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二）具体要求

1、环境及保洁要求：

（1）做好公共设施的维护和保养工作，保证正常运行。

（2）楼宇内走廊（含墙壁）、楼梯范围内，干净整洁、无积尘、无蜘蛛网。

（3）室内地面洁净，无任何杂物；桌椅摆放整齐；墙面、无蜘蛛网。

（4）保持栏杆、扶手、门窗、玻璃干净无灰尘。

（5）公共卫生间、便池水池干净无异味。

（6）厕所、走廊、楼梯等公共场所设施的损坏及时报修。

（7）保持室外区域无尘土、无垃圾、杂物。

（8）做好墙壁、房顶、透明顶棚、公告栏、指示牌、各种垃圾箱等公

共设施的定期保洁工作。

(9) 及时清洗各楼宇内厕所门帘。

(10) 垃圾及时清运，做好垃圾箱及果壳箱等公共垃圾的清运工作。

(11) 定期打扫绿化带，保持无垃圾和枯枝。

(12) 及时清理硬化路面、广场、楼宇周围的杂草。

(13) 学院内的雕塑每年清洗两次，特殊情况时随时清洗，列出计划报备。

(14) 每月集中全方位保洁一遍，可以分区域分时段进行。

(15) 假期内集中对学生和职工宿舍进行清理。

(16) 认真完成甲方交办的临时性保洁任务。

2、楼宇内卫生保洁标准：

(1) 地面：每日至少扫拖 2 次，随时保持。做到无垃圾、无杂物、无污渍、无痰迹、无水迹，光洁明亮。

(2) 墙壁：每日清洁整理 1 次，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无积尘、无蜘蛛网、无斑点印痕。

(3) 踢脚线：每日至少拖擦 2 次，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无积尘、无污渍、无痰迹、无水迹、光洁明亮。

(4) 天花板：每周至少处理 1 次，保证做到干净、无积尘、无蜘蛛网、无斑点印痕、无闲杂垂吊物。

(5) 门：每日至少擦抹 2 次，随时保持。做到门框、门面整个门体及把手等附属物件，干净、无积尘、无污渍、无水迹，光洁明亮。

(6) 窗：每周至少擦抹 2 次，随时保持。达到以下要求：

①窗体及拉手等附属物件，干净，无积尘、无污渍、无水迹，光洁明亮。

②玻璃、窗框要擦拭得干净、明亮，无手印痕迹、无尘土、无水迹。

(7) 窗台：每日清洁，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整齐，无杂物，无污渍，无水迹、无积尘、无蜘蛛网、无斑点印痕。

(8) 窗帘：公共空间在规定时间内开合一致，垂吊整齐美观，定期清洗。做到干净、无积尘、无蜘蛛网、无斑点印痕、无粘贴杂物。

(9) 楼梯：步梯平面、立面每日拖洗、擦拭 2 次，随时保持。做到无垃圾杂物、无水迹、无污渍、无积尘、无蜘蛛网、无斑点印痕。

(10) 扶手：每日擦拭 2 次，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无积尘、无蜘蛛网、无斑点印痕。

(11) 展示台、屏风：每日清洁整理 1 次，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整齐、无杂物、无积尘，无斑点印痕。

(12) 灯具：每周至少保洁 1 次，保持干净、无积尘、无蜘蛛网、无

斑点印痕、无闲杂垂吊物；保证工作正常（发现问题及时报修处理）。

（13）指示标志牌：每日擦拭2次，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无积尘、无蛛蛛网、无斑点印痕。

（14）装饰：每日清洁整理1次，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整齐、无脱落、无积尘，无污染的斑点印痕。

（15）外墙立面：每年至少清洗2次。做到干净明亮，无明显杂物和积尘。

（16）迎宾大厅：每日至少保洁2次，随时保持。达到以下要求：

①大厅的前台、形象墙、沙发、正门玻璃，每日至少擦拭2次，做到洁净、明亮、无灰尘、无污渍、无水迹。

②走廊地面每日至少扫拖2次，随时保持。做到无垃圾、无杂物、无污渍、无痰迹、无水迹、光洁明亮。

③走廊内垃圾桶每日至少擦拭、倾倒2次。表体无手印、无杂物、无灰尘、无污渍、无水迹。桶内垃圾不得超过容量的1/3。

④走廊内的窗台、楼道开关、消防栓、灭火器、配电箱门，每日至少擦拭1次，做到无灰尘、无污渍、无水迹。

⑤走廊及大厅内的踢脚线、安全出口指示牌、消火栓、照明设备箱、灭火器，每日至少擦拭1次，做到无污渍、无灰尘、无水迹。

⑥走廊内窗户玻璃、天花板及灯具，每周至少擦拭2次，随时保持。做到干净、明亮、无手印痕迹、无尘土、无水迹。

（17）卫生间：每日至少清洁整理2次，随时保持，达到以下要求：

①卫生间洗手台面、镜面、地面，应随时清扫，做到无污渍，无积水。

②卫生间内便池应随时清扫、冲刷，做到无污渍，无异味。

③卫生间内隔断板、墙面、开关插座、窗台等，每日至少擦拭1次，做到无污渍、无痰迹、无水迹、无霉痕、无蛛网。

④卫生间内垃圾筒要保持干净无污，垃圾及时清倒，垃圾袋及时更换。

⑤洁具、水槽等设施表面及内壁干净无灰尘、无水迹、无污渍、无印痕。

⑥每日不定时喷洒空气清新剂，保持厕所内空气清新。

⑦卫生间内的踢脚线无污渍、无灰尘、无水迹。

⑧卫生间内窗户玻璃、天花板及灯具干净、明亮，无手印痕迹、无尘土、无水迹、无蛛网。

（18）报告厅：每日至少保洁1次，随时保持。达到以下要求：

①桌、椅、地面、门、窗台无污渍、无灰尘、无水迹、无蛛网。

②厅内的设备设施无污渍、无灰尘、无水迹。擦拭注意对设备设施

的保护，不能损坏。

③厅内的垃圾筒要干净无污，垃圾及时清倒，垃圾袋及时更换。

④下班前清扫时，检查各类办公设备设施的电源是否关闭，最后将门、窗关闭，锁好。

⑤如遇会议、活动等，应在会议、活动结束后及时进行全面清理。

⑥厅内的踢脚线无污渍、无灰尘、无水迹。

⑦天花板、灯具干净、明亮，无手印痕迹，无尘土，无水迹。

(19) 清理责任区域内杂草，保持干净

(20) 建筑物 3 米内保洁归属楼内责任人。门口范围按楼内保洁标准执行，周边范围按楼外标准执行。

3、楼外卫生保洁标准

(1) 道路：每日至少清扫 2 次，做到无烟蒂、果皮、纸屑、杂物等，无泥沙、无油渍、无积水（雪）等污损现象。随时保持道路整洁平整。如遇下雪，须雪停 12 小时内把主要道路上的积雪清扫干净，保证出行畅通。

(2) 广场：每日至少清扫 2 次，做到无烟蒂、果皮、纸屑、杂物等垃圾，无积水（雪），随时保持场区所有配套设施设施干净整洁，运行良好。

(3) 设备设施：每日保持清洁，做到垃圾桶无污垢、破损、倾斜、缺失；标示牌、健身器材，无锈蚀、污秽、破损、位移；窞井井盖无缺失、倾斜、破损、井框松动及井盖与井框不配套等，如有问题及时报修。

(4) 厕所：专人负责，每日至少清洁整理 4 次，随时保持，并实行标准化管理。做到内部设施无损坏，无垃圾、积水、异味；便池无尿碱、蝇虫、粪便外溢；地面、墙壁、窗户玻璃、天花板及灯具表面干净、明亮、无尘土、蛛网，水槽无水迹污垢、无杂物堆积现象。

(5) 建筑物外立面：每年至少清洗 2 次，做到无积尘、蜘蛛网，无乱涂乱画，无乱贴乱挂现象，玻璃光洁明亮。

(6) 绿化带：专人负责，随时保持，做到表面无垃圾杂物。

(7) 房顶及棚顶：每月至少保洁 2 次，做到房顶屋面无垃圾杂物。

(8) 小广告整治：坚持小广告治理，保证全区域无小广告张贴。

(9) 垃圾处理：每天至少 2 次垃圾清运处理，垃圾桶不能外溢。按照政府垃圾分类要求进行垃圾分类、合规清运，日产日清，不得影响市容校貌。

(10) 每次对帮扶村的环境整治清扫全村责任区域，清除道路旁的杂草灌木和垃圾杂物，清除露天垃圾堆，清运走全部整治时产生的垃圾，按照政府垃圾分类要求合规处置。

4、实施要求

(1)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每次调派不少于 20 人参与外派帮扶村环境整治工作。

(2) 供应商应在校区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班，如遇暴雨冰雪等自然灾害、停水停电、水管爆裂、堵塞溢污、疾病爆发等突发情况，接通知后 15 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应急处置。

(3)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临时任务要求，调派用工人员辅助采购人处理应急工作任务，包括创文创卫、帮扶迎检、重要会议、考试、活动服务等临时增派工作。

(4)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服务面积、场地结构和服务要求，配备充足的工具、设备和耗材。其中在校区投入包括电动三轮车、榨水车 50 台、保洁工具车 10 台、应急除雪工具 30 套等；在帮扶村投入环境整治作业所需设备，包括除草机、管道疏通机、高压清洗机、电动三轮车、垃圾车等；日常保洁所需的耗材和工具包括垃圾袋、腐蚀性清洁剂、洗洁精、消杀器械和药剂、常规保洁工具等。

三、人员总体配备要求（实质性响应）

1、人员总体配备【共计≥37 人；其中寒、暑假期间每日配备≥18 人】

序号	部门	岗位人数	工作内容	要求
1	项目经理	1 人	负责项目管理协调督导等工作。	1. 年龄≤50 岁； 2. 学历≥大专； 3. 提供所在投标单位中的社保证明。 4. 提供以上证明材料扫描件
2	主管	1 人	负责资料收集、迎检、招聘、采购、出纳等工作。	年龄≤50 岁（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
3	保洁员	≥27 人	保洁、消杀工作	年龄≤60 岁，承诺身体健康。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的扫描件）
4	垃圾清运员	≥6 人	收集、清运生活垃圾，做好垃圾分类工作	年龄≤50 岁，承诺身体健康；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的扫描件）

5	维修工	≥2 人	工具设备维修保养和库管	年龄≤50 岁，承诺身体健康；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的扫描件）
---	-----	------	-------------	-------------------------------------

2、人员管理要求

（1）用工人员工作时间需符合《劳动法》第 36 条规定（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总工作时间不超过 44 小时），用工人员不得随意迟到早退旷工，节假日人员可进行调休。

（2）供应商需对所聘用人员按《劳动法》办理相关用工手续。服务期间，供应商的用工人员若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及劳务纠纷等，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自行处置，与甲方概无任何关系。

（3）遇有重大活动，上级检查或临时性任务时，供应商用工人员应当服从甲方的统一调度和安排。

（4）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的管理和服务人员应统一服装，衣着整洁，工作规范，作风严谨，对待师生态度谦恭，服务热情。

（5）甲方不提供用工人员住宿场所，用工人员不得在校内生明火做饭和放置个人杂物。

3、报价要求

本次投标报价包括完成该项目的人工成本（包括员工工资和按政府规定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利润、税金、管理费、服装、垃圾清运费、保洁工具设备、常规耗材及和消杀药剂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以及调派用工人员交通食宿劳务费。

第三章 商务需求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资料要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执行。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是
二、报价要求				
2	人员最低工资标准	供应商须认真贯彻执行项目所在地最低人员工资标准,并足额缴纳职工社保。	若有特殊情况,请予以备注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	是
三、人员总体配备要求				
3	人员总体配备要求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需实质性响应人员总体配备要求中的条款。		是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一章 资格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将资格评审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投标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承诺声明函》
		按标书规定的格式填写并加盖公章。
	（3）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此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无失信行为记录	采购人在资格审查时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凡被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截图留档电子版)

第二章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累计。

第三章 评标程序

(一) 评委会组建

评标工作由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该项目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依法依规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评审流程

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1. 初步评审分为符合性评审和实质性响应评审，评委会成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符合性检查资料表（样表）如下：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标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不允许高于财政预算限额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报价不允许有严重缺漏项目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不允许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或报价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不允许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详细评审时评委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供

应商投标文件的价格、商务、技术等因素进行打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并对打分情况进行认真核查，个别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评标委员会组长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后确定一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三）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四章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5%)		35 分	评标价格分数=（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备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商务部分 (13%)	项目经理	2 分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 1 年（含）以上工作经验的得 1 分；具有机动车驾驶证 C2 及以上的得 1 分。 (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

		体系认证	2 分	供应商提供有效期内且认证范围包含保洁服务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齐全的得 2 分，不齐全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
		合同业绩	2 分	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签订的保洁服务合同，单份合同服务期限 $\geq$ 12 个月，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1 分，满分 2 分。（提供合同扫描件，不得重复）
		服务承诺	3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服务承诺，内容包括：服从采购人管理、确保人员权益、保证人员稳定性等，除采购单位要求或处罚原因外，每年人员更换率不超过 10%，承诺内容完整的得 3 分；承诺内容不全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提供承诺书扫描件）
		物资配备承诺	4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承诺配备工具、设备和耗材，其中在校区投入设备包括：电动三轮车、榨水车 50 台、保洁工具车 10 台、应急除雪工具 30 套等；在对口帮扶村（登封市颍阳镇宋窑村）投入设备包括：除草机、管道疏通机、高压清洗机、电动三轮车、垃圾车等；日常保洁所需的耗材和工具包括垃圾袋、腐蚀性清洁剂、洗洁精、消杀器械和药剂、常规保洁工具等。承诺配备全部所需工具、设备和耗材（或优于以上需求的）的得 4 分；承诺配备不全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提供承诺书扫描件）
		管理	8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管理运行机制

3	技术部分 (52%)	运行 机制 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质量监督管理机制、标准化作业机制、外派工作组织方案、设备物资管理机制、服务改进机制等，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应急 事件 预案 及处 置方 案	8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应急事件预案及处置方案，内容包括：暴雨冰雪等自然灾害、停水停电、水管爆裂、堵塞溢污、疾病爆发等突发情况，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临时 增派 工作 服务 方案	8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临时增派工作服务方案，内容包括：创文创卫、帮扶迎检、重要会议、考试、活动服务及其它临时工作等方面，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垃圾分类和清运方案	6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垃圾分类和清运方案，内容包括：垃圾清运实施方案、垃圾分类的管理、垃圾分类迎检等方面，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人员管理方案	8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人员管理方案，内容包括：岗位职责、考勤制度、奖罚制度、保密制度、遵纪守法等，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人员 培训 方案	6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人员培训方案，内容包括：工作纪律、作业流程、设备操作、重大事项报告等，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风险 和事 故防 范处 置方 案	8 分	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提供风险和事故防范处置方案，内容包括：人身安全、场地设备安全、防火安全、用工安全和劳务纠纷等，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 方案内容缺少 1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方案内容缺少 2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且其他项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缺少 >3 项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 （一）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及符合性要求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 CA 签章，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加盖单位的 CA

签章的；

（三）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的；

（四）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五）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六）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七）评审过程中，在商务、技术、售后等有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没有实质性响应的；

（八）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扫描件非原件扫描件，或未加盖单位CA印章；

（九）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第六章 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郑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等国家、省市有关物业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甲、乙双方在友好、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对指定区域提供专业化的物业服务（保洁，防疫消杀，垃圾清运），特订立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物业基本情况

一、服务点位置

（一）荥阳市京襄路 069 号

（二）郑州市航海路校区

（三）登封市颖阳镇宋窑村

二、物业服务内容：校区指定区域内的保洁、防疫消杀、垃圾清运。

第二条 服务范围

一、校区目前建成区域内楼栋内的公共区域；部分室内区域（包括行政楼会议室和办公室、职工宿舍楼、职工活动室、教师休息室、水房、卫生间、航海路校区门面房和办公用房，含地面、墙面、门窗、楼梯等）和校区室外区域（包括围墙外三包区域，过街天桥）环境保洁、防疫消杀和生活垃圾的清运。

二、配合院方完成上级爱国卫生迎检工作任务，包括资料收集，撰写汇报和参加会议。

三、承担甲方交办的临时性工作（自行安排工具和耗材以及用工人员交通食宿完成）：包括但不限于辖区政府抽调的无主楼院义务劳动工作；每季度对学院的对口帮扶村（登封市颖阳镇宋窑村）进行一次全面环境整治（打扫清理全村干道、围墙、广场、戏台、公厕、化粪池、仓库和露

天垃圾堆等，50 户困难户的住宅内外区域，村委办公楼院，清除村内道路旁的杂草灌木和垃圾杂物，清除露天垃圾堆，清运全部环境整治时产生的垃圾。

第三条 服务标准

甲方将以上服务范围的工作交由乙方，乙方应为甲方提供专业的保洁服务，使责任区域保持良好的卫生状态，为甲方创造一个清洁舒适的工作环境。具体服务要求如下：

1、人员配备要求

供应商需配备 37 名用工人员。

(1) 项目经理要求：1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50 岁以下。主管要求：1 人，50 岁以下。保洁员要求：27 人，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垃圾清运员要求：6 人，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维修工要求：2 人，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

(2) 用工人员工作时间需符合《劳动法》第 36 条规定（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总工作时间不超过 44 小时），节假日可以进行调休。寒、暑假在保证完成全部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可减少人员备勤，但不少于 18 人。

(3) 供应商在校区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班，接通知后 15 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置。

(4) 供应商需对所聘用人员按《劳动法》办理相关用工手续。服务期间，供应商的用工人员若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及劳务纠纷等，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自行处置，与招标方概无任何关系。

(5) 遇有重大活动，上级检查或临时性任务时，供应商用工人员应当服从招标方的统一调度和安排。

2、物资配备要求

乙方配备作业所需的工具、设备和耗材。对员工进行设备使用培训，妥善保管维护设备。配备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在校区：电动三轮车 台，用于转运每日的非生活垃圾。榨水车 台，保洁工具车 台，应急除雪工具套装 套；在帮扶村：除草机 台、管道疏通机 台、高压清洗机 台、电动

三轮车 台、垃圾车 台。

3、管理运行要求

(1) 乙方建立针对本项目设立的质量监督管理机制、标准化作业机制、外派工作组织方案、设备与物资管理机制、服务改进机制、矛盾化解机制方案等。每次投入不少于 20 人参与外派帮扶村环境整治工作。

(2) 供应商应有完善的内部人员管理方案，包括岗位职责、考勤制度、奖惩制度、保密制度、遵纪守法等。

(3) 乙方应当对员工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工作纪律、作业流程、设备操作、重大事项报告等。

(4) 乙方应有主要风险和事故防范处置方案，包括人身安全、场地设备安全、防火安全、用工安全和劳务纠纷等。

4. 乙方工作任务要求：

(1)、负责校区楼栋内的公共区域，部分室内区域和校区外部责任路面的全天候保洁；

(2)、假期期间对服务区域进行深度保洁，清除死角，恢复门窗、地砖、墙面、玻璃，把手等光洁。

(3)、负责收集爱国卫生类工作资料，按上级要求撰写工作报告和参加会议。完成政府抽调工作和对口帮扶村环境整治工作。

5、乙方服务质量标准要求：

(1)、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和标准完善，有完整工作质量考核记录、重点区域消杀记录。

(2)、员工态度热情，语言文明，服装整齐。

(3)、环卫设施齐全，保洁设备及工具完整，按工作程序对范围内的场所进行日常定期清扫或不定期的清扫保洁，做到规定场所全覆盖保洁。

(4)、有完备的“清洁应急工作预案”，如遇突发事件或突发检查时，积极配合甲方，搞好保洁工作。

(5)、每日定期在重点区域进行消杀消毒。

(6)、入口及大堂清洁要求：

①门窗（玻璃、窗框、窗台、门把手）无污渍、污痕，保持光洁明亮。

②地面、踢脚线 3、指示牌、果皮箱外壳无污渍，保持光洁明亮。

③灯饰、通风口、天花顶无蛛丝、无污尘。

(7)、楼层公共区域部分清洁要求：

①指示牌、悬挂牌光洁明亮。保持防火通道无杂物。

②地面、墙面、消防器材、果皮箱及垃圾筒外壳无污渍、污痕、无痰渍。

③天花吊顶、送排风口无蜘蛛网、灰尘及污渍。

(8)、卫生间清洁要求：

①地面、墙面、门、窗、玻璃镜面、隔板无灰尘污渍和其它杂物。

②小便器、坐厕、洗手盆无污渍、无积水、污垢、无臭，瓷器光洁明亮。

(9)、露天部分清洁要求：

①地面无垃圾杂物、无积水、无明显污渍油迹。

②室外设施无明显灰尘污渍及不良张贴物。

③绿化带无垃圾杂物。

④灯饰、栏杆、指示牌无污渍及明显灰尘。

⑤垃圾桶无明显灰尘污渍，不过满。

⑥排水沟无杂物。

⑦楼立面外墙无不良张贴物，道路整洁，无堆放杂物现象。

(10)、垃圾清运要求：

①垃圾箱、筒的垃圾存量不超过上缘，每日清理两次。

②垃圾箱、筒要定期清洗消毒。

③垃圾清运工具应保持清洁无破损，清运过程中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④及时清运至校外正规垃圾转运站或垃圾处理场。

5、应急预案及处置方案

乙方建立针对本项目设立的应急预案及处置方案，包括：暴雨冰雪、停水停电、水管爆裂、堵塞溢污、疾病爆发等突发情况的预防处置方案。乙方在校区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班，接通知后 15 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置。

6、临时增派工作服务方案

乙方建立针对甲方临时增派的应急工作服务方案，包括：创文创卫和帮扶迎检服务方案；重要会议、考试和活动服务方案。

7、垃圾分类和清运方案

供应商建立针对本项目设立的垃圾分类和清运方案，包括：垃圾清运实施方案、垃圾分类的管理、垃圾分类迎检。

第四条 服务费用支付和违约条款

一、甲方 3 年向乙方支付保洁总服务费合计 元/年（大写：元/年）。3 年总服务费按每月平均支付，即 元/月（大写：元/月）。

二、乙方须在当月服务期满后（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提供当月服务费的相关票据和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完备手续后 60 日内（节假日顺延）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乙方当月保洁服务费用。

三、在上级爱国卫生类工作督导检查中，属于乙方服务范围的工作，被上级通报批评或引发不良影响，按乙方违约处理，甲方暂停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四、因乙方原因（受政府环保管控原因除外）造成生活垃圾未及时清运，按乙方违约处理，甲方暂停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五：乙方收款信息

收款人：，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第五条 合同期限

一、自 2025 年 月 日至 2028 年 月 日止。

二、自合同生效起试用期为 3 个月，试用期届满，甲方物业服务质量验收组按照合同要求和乙方投标承诺对乙方服务进行考核。乙方圆满完成合同要求和投标承诺，视为考核通过，本合同继续执行；否则视为未通过。考核未通过，乙方需进行整改；整改验收合格前，甲方暂停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三、在合同期内，如合同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应需赔偿守约方合同约定服务费总额的 30% 的合同违约金（指本月总额）。

第六条 服务质量验收流程

甲方物业服务质量验收组负责对乙方的日常工作监督管理，质量考核和投诉处理。每月乙方服务期满后，由乙方向甲方物业服务验收组申请对当月服务质量进行验收。验收报告经验收组成员集体签字后生效，乙方持验收报告向甲方申请支付当月费用。

第七条 服务质量验收和违约处理

一、服务质量要求细则详见第三条服务标准。

二、如乙方违约或服务不达标，甲方物业服务质量验收组可给予乙方警告并责令整改，若警告累计达到3次，甲方有权提请建议终止本合同。

第八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并履行以下义务：

- 1、无偿提供工作中所需的垃圾篓、垃圾桶、卫生纸。
- 2、无偿提供水、电、值班室、库房等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办公设施。
- 3、要求师生遵守保洁制度，共同维护校园内的环境卫生。要求师生不将建筑垃圾，餐余垃圾和有害垃圾混入生活垃圾，要求师生将宿舍楼内垃圾带至楼外垃圾桶丢弃。
- 4、甲方物业服务质量验收组每月按照合同服务质量要求细则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如发现乙方出现违约或服务质量不达标的情况，将给予乙方警告并责令整改。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负责对派遣员工的管理并履行以下义务：

- 1、督导全体员工按时到岗，记录考勤以备验收。
- 2、建立员工档案，及时按月支付员工工资。
- 3、承担员工的安全责任，负责在工作期间意外人身事故的处理。
- 4、对员工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各种规章制度。进行职业道德、思想品德、礼貌礼节、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
- 5、员工上岗时统一着装，佩带胸卡，全员到岗，按时考勤。
- 6、教育员工爱护甲方建筑物及室内各种设施，如因员工失误造成损坏，

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7、无偿提供工作中所需的保洁工具、设备、耗材、腐蚀性清洁剂、消杀器械和药剂。

8、负责清运全部生活垃圾。

9、无偿完成甲方临时增派的工作任务。

第九条 合同附则

一、超出合同以外范围的服务项目，经双方协商后可补充合同。

二、合同期内，甲方对口帮扶村工作如有调整，双方另行协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四、本合同共计捌页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

五、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甲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月 日

2025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附件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一、封面

二、资格证明文件

1、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监狱企业证明材料，三项任选其一即可。

三、投标函（格式）

四、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

2、分项报价明细表

五、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其他证明材料（可选）

六、技术文件

七、其他（可选）

注：以上标注（格式）的提供统一格式，其他材料的格式不再统一要求。

第二章

格式

一、封面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标段）：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手机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一）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

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三）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投标函

投标函

采购项目名称：

致：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_____。

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项目的服务。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五、我方投标报价唯一。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六、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七、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四、报价文件

(一)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	
分包号	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备注：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开标一览表按分包填列，每一分包单独一张表开标一览表；
- 2、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 3、“服务期限”、“服务地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填写或负偏离均导致废标。
- 4、该表可扩展为其他分包。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五、商务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在（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
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三）其他证明材料

六、技术文件

七、其他

第八部分 告知函

第一章 融资政策告知函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